

#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忻应急发〔2024〕39号

##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驻村帮扶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提升驻村帮扶工作成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切实增强脱贫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增强我局驻村工作队帮扶实效性，根据《忻州市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山西省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年度帮扶工作计划的通知〉的通知》精神，现结合驻村帮扶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计划。

### 一、工作目标

结合泉庄村实际情况，重点抓好五个方面工作。一是推进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高效运行，确保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坚决杜绝体外循环。对有劳动能力的监测对象全

部落实产业就业帮扶措施。二是“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动态保障水平不断提升，聚焦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开展重点排查、及时发现问题、协调解决问题。三是推动促进脱贫人口增收的各项政策落实落地，确保脱贫人口收入逐年持续稳定增长。四是持续发挥扶贫项目资产作用，确保有人管、管得好、收益可持续，无闲置资产。五是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人数稳中有升，确保有劳动力的脱贫家庭至少一人稳定就业，半劳力、弱劳力通过光伏供电兜底。

## 二、重点任务

**（一）做实防返贫监测帮扶。**常态化做好入户走访排查，对符合条件的按要求及时纳入监测对象，协调有关部门 15 天内完成识别认定，25 天内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推动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医保参保率达到两个 100%。

**（二）强化产业帮扶。**助力村“两委”做好“土特产”文章，协调衔接补助资金支持，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健全财政资金和帮扶资金支持的经营性帮扶项目利益联合机制，带动农民增收。指导农户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

**（三）加强就业帮扶。**摸清就业底数，台账动态管理、配合做好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落实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稳岗补助。帮助对接用工岗位，引导脱贫劳动力通过直播带货等方式自主创业、灵活就业。

**（四）用好扶贫项目。**配合开展好扶贫项目资产大起底，动态调整完善资产监管台账，盘活用好闲置及运营效益差的

扶贫项目资产，帮助食用菌项目由试验阶段逐步过渡到正常生产阶段，确保年收益在3万元以上。

**（五）开展消费帮扶。**市级帮扶村群众农产品助销原则上不少于2万元，在2023年4万元基础上继续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确保有销售意愿农户的农产品无滞销。

**（六）引进帮扶资金做好帮扶项目。**发挥应急局职能优势，为帮扶村投入、引进帮扶资金，配合实施帮扶项目。立足单位实际设定年度投入，引进帮扶资金。

**（七）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协助村“两委”按要求做好示范创建各项工作，动态掌握创建工作进展，及时协调解决存在问题，按时序推进创建项目落地，通过示范创建探索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帮扶路径。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全面做好驻村帮扶工作，市应急管理局成立帮扶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由局党委书记、局长为第一责任人，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分管副局长为责任领导的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听取驻村帮扶工作汇报，及时了解驻村帮扶工作情况。

**（二）强化暗访督导。**局领导每年到村调研督导不少于2次，分管领导和承办部门负责人每季度到村开展一次暗访督导工作，协调解决驻村帮扶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有效推动责任和工作落实到位。

**（三）加大支持力度。**一是在创业发展、项目引进、资

金投入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进一步提升帮扶实效。二是积极支持驻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工作，全力保障正常的食宿和办公需要。三是加大总结宣传力度，形成可推广、可借鉴的好经验、好做法。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3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3月15日印发

共印：10份